

## 行政处罚情况公示

序号	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	法定代表人	机构代码	事由	执法依据	处罚结果	执法主体	日期
3	第2200401188号	上海焦点实业有限公司	王为炜		管理责任人未按照要求设置收集容器	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：管理责任人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：（一）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等单位的办公或生产经营场所应当设置可回收物、有害垃圾、湿垃圾、干垃圾四类收集容器。	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6月18日
4	第2200401206号	上海盈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	夏思满		管理责任人未分类驳运	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七条第二款：管理责任人应当将需要驳运的生活垃圾，分类驳运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交付点。	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	闵行区颛桥镇人民政府	2020年6月23日